

第三十八届中国国际裘皮革皮 制品交易会

1月10-13日

2012年

新梦想 新家园

参展商手册

尊敬的各位展商：

欢迎您参加

第 38 届中国国际裘皮革皮制品交易会。

为了协助您更好参展，我们特准备了这本手册。您可以在本手册中找到筹备参展所需的相关信息。为了使整个参展过程安全顺利地进行，我们提醒各位展商注意时间安排，在截止日期前将所需表格回复到有关单位，并欢迎您给组委会提出宝贵的意见。

我们由衷感谢各位的大力支持和配合，期待在 2012 年 1 月的北京与您相会！

致礼！

组委会敬上

2011 年 11 月 4 日

地址：北京国家会议中心

时间：2012 年 1 月 10 日-13 日

A	展会信息.....	4
A1.	展会信息.....	5
A2.	主办单位信息.....	5
A3.	服务单位信息.....	5
A4.	展会日程安排.....	6
A5.	展馆交通地铁图.....	7
B	相关服务.....	9
B1.	展览会相关规定.....	10
B2.	展览会管理.....	11
B3.	展馆相关规定.....	12
B4.	午餐供应.....	13
B5.	车辆停放.....	13
B6.	标准展位配置和示意图.....	14
B7.	参展商证件.....	15
B8.	花卉租赁服务.....	16
C	相关规定.....	17
C1	临时工作人员及翻译.....	18
C2	超时加班费.....	19
C3	运输信息.....	20
C4	会刊广告.....	21
C5	广告.....	22
C6	酒店预订.....	23
D	特装须知.....	25
D1.	特装流程.....	26
	附件 1:	27
	附件 2:	28
	附件 3:	30
	附件 4.....	31
	附件 5:	32
D2.	施工保证书.....	34

A 展会信息

- A1. 展览会信息
- A2. 主办单位信息
- A3. 服务单位信息
- A4. 展会日程安排表
- A5. 展馆交通图

A1. 展会信息

名称：第三十八届中国国际裘皮革皮制品交易会
时间：2012年1月10-13日
地点：国家会议中心（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7号）
网站：www.fur-fair.com

A2. 主办单位信息

批准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主办单位

中国土产畜产进出口总公司

三利广告展览有限公司

组委会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中粮福临门大厦11F01

邮编：100020

联系人：徐洪强、马杰超

电话：010-85018357/85018374

传真：010-85625510

电子邮件：barry@fashionbj.com

majiechao@cofco.com/jay@fashionbj.com

A3. 服务单位信息

a. 装修搭建

三利广告展览有限公司（设计展务部）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中粮福临门大厦11F01

联系人：韩立新 夏志峰

电话：010-010-85018345 85018348

传真：010-85625510

E-mai:hanlixin@cofco.com

b. 展品运输及相关代理

中国国际展览运输有限公司

联系人：卢伟、刘文秀

电话：010-84600608/84600558

电子邮件：exhibition@cietc.net

主办单位办公室：

在展览会布展搭建、展览期间和撤展期间，主办单位将在现场协助您。主办单位在展馆现场的办公室设在内街，办公时间从2012年1月8日9:30到1月9日18:30

A4. 展会日程安排

时 间	展 会 日 程	地 点
2012 年 1 月 8 日 08:30 - 17:30	展位搭建 参展商报到	国家会议中心 内街登记处 (E1-E4 东门进入)
2012 年 1 月 9 日 08:30 - 20:30	参展商报到/展台/展品布置 展位搭建/展位清洁	
2012 年 1 月 10 日-12 日 参观商 10:00-18:00 参展商 09:30-18:30	展览	国家会议中心展览厅 1 层、B1 层
2012 年 1 月 13 日 参观商 10:00-15:00 参展商 09:30-15:30	展览	国家会议中心展览厅 1 层、B1 层
2012 年 1 月 10 日	开幕酒会 18:30-19:30 开幕晚会 19:30-21:30	国家会议中心展览厅 1 层宴会厅
2012 年 1 月 13 日 15:30-18:30	撤展	

注意：在展位搭建规定时间内如需超时工作，参展商在每天 15:00 之前通知组委会展览会办公室（内街），并按“超时加班收费标准”付费。

A5. 展馆交通地铁图



国家会议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7号（100105）

电话：010-84372008

传真：010-84370387

网址：www.cncchina.com



线路:

自驾车前往国家会议中心:

东边:

- 1.从四惠出发到达北四环东路
- 2.沿着北四环东路行驶 6.71 公里到达大屯路
- 3.沿着大屯路行驶 338 米到达目的地国家会议中心

西边:

- 1.从苹果园出发到达杨庄大街
- 2.沿着杨庄大街行驶 762 米到达阜石路
- 3.沿着阜石路行驶 1.91 公里到达西五环
- 4.沿着西五环行驶 19.96 公里到达昌平路
- 5.沿着昌平路行驶 1.69 公里到达八达岭高速公路
- 6.沿着八达岭高速公路行驶 922 米到达昌平路
- 7.沿着昌平路行驶 392 米到达大屯路
- 8.沿着大屯路行驶 1.82 公里到达目的地国家会议中心

南边:

- 1.从宋家庄出发到达南三环东路
- 2.沿着南三环东路行驶 3.11 公里到达东三环南路
- 3.沿着东三环南路行驶 12.35 公里到达京承高速公路
- 4.沿着京承高速公路行驶 2.06 公里到达北四环东路
- 5.沿着北四环东路行驶 6.68 公里到达大屯路
- 6.沿着大屯路行驶 338 米到达目的地国家会议中心

北边:

- 1.从天通苑北出发到达汤立路
- 2.沿着汤立路行驶 11.51 公里到达目的地国家会议中心

乘坐地铁前往国家会议中心:

1 号线: 乘坐地铁 1 号线到东单站, 换乘 5 号线到惠新西街南口, 再换乘 10 号线到北土城, 再换乘 8 号线至奥林匹克公园, E 口出地铁。步行约 350 米, 到达国家会议中心。

2 号线: 乘坐地铁 2 号线到崇文门或雍和宫站, 换乘 5 号线到惠新西街南口, 再换乘 10 号线到北土城, 再换乘 8 号线至奥林匹克公园, E 口出地铁。步行约 350 米, 到达国家会议中心。

4 号线: 乘坐地铁 4 号线前往西直门或宣武门, 换乘 2 号线到雍和宫或崇文门, 换乘 5 号线到惠新西街南口, 再换乘 10 号线到北土城, 再换乘 8 号线至奥林匹克公园, E 口出地铁。步行约 350 米, 到达国家会议中心。

5 号线: 乘坐 5 号线到惠新西街南口, 再换乘 10 号线到北土城, 再换乘 8 号线至奥林匹克公园, E 口出地铁。步行约 350 米, 到达国家会议中心。

10 号线: 乘坐 10 号线到北土城, 再换乘 8 号线至奥林匹克公园, E 口出地铁。步行约 350 米, 到达国家会议中心。

13 号线: 乘坐地铁 13 号线到芍药居或知春路再换乘 10 号线到北土城, 再换乘 8 号线至奥林匹克公园, E 口出地铁。步行约 350 米, 到达国家会议中心。

机场: 乘坐机场快轨到三元桥, 再换乘 10 号线到北土城, 再换乘 8 号线至奥林匹克公园, E 口出地铁。步行约 350 米, 到达国家会议中心。

注: 地铁 8 号线因停运封闭施工可能在展会期间不能按期运营, 请各参展商关注 8 号线的具体动向, 以便合理的安排交通路线。

B

相关服务

B1. 展览会规定

B2. 展览会管理

B3. 展馆相关规定

B4. 午餐供应

B5. 车辆停放

B6. 标准展位配置和示意图

B7. 参展商证件

B8. 花卉租赁服务

B1. 展览会相关规定

参展细则

1、场地租赁

- a. 租赁场地须经主办单位批准，场地只租赁给展商或其代理。
- b. 场地不准转租，未经批准，展商无权使用场地。
- c. 无论布展或展出期间，主办单位须确保其出租的场地得以合理、适当使用。若主办单位认为场地未被合理使用，主办单位有权收回全部或部分场地，由此引起的费用将由展商承担，已付场租不予退还。
- d. 对录入展商名录的图文资料，参展企业应确保其内容的准确性。若有错漏之处，主办单位恕不负责。
- e. 所有的损失或损坏将由展商承担，为此，展商应自行办理足额的相关保险。(参见第3条)
- f. 若展商违反本细则，或未能按时支付参展费用。主办单位有权取消其租赁场地的资格，展商及其代理、相关展品均须撤离展览现场。主办单位有权将该场地另行租赁，并不排除对展商的上述行为提出索赔要求。

2、展品

- a. 展商只可在自己展台分发广告宣传品。欲在本展台范围以外分发广告宣传品，须经主办者同意。
- b. 展出期间，各展台须由展商指定人员负责。
- c. 易燃易爆品严禁入馆。

3、保险

a. 赔偿

由于展商及其员工或其代理人的行为或过失，致使主办单位及其对展馆业主负责的代理机构、员工，分包商、公共机构、乃至其他展商遭受损失从而采取的行动，产生的费用，提出索赔和其他要求的，展商必须一一做出赔偿。

b. 偿付保险

除前款规定之责任外，展商应自费与相应保险人就相关条件订立合同，以防在第3条a款和第4条的情形发生时，展商本人和主办单位可能遭受的任何损失、费用、责任及赔偿要求等。

4、损害赔偿

- a. 因展商及其员工或其代理的行为或过失，导致展馆设施、业主及其代理和其他展商遭受损失或损害，展商须负全部责任，并负责恢复至原样或进行赔偿直至对方满意。
- b. 展商不准改变或影响展馆固有设施。
- c. 展商须对其本人或其搭建商的原因造成展馆设施损坏支付修复费用。

5、现场须知

- a. 从布展、展出到撤展整个阶段，展商需对其参展人员的行为负责。
- b. 禁止赌博，或从事其它未经特别许可的活动。
- c. 展商不得进行凡是主办单位认为影响展览会正常进行的一切展示活动。

6、规章制度

每位展商及其直接或间接雇佣的工作人员，都须全面遵守本细则的各项规定。展商须通知其代理和搭建商遵守本细则，否则，展商须对因此产生的后果负责。

7、付款

费用支付：参展单位须在主办方单位合同签字规定日期内付清展位费全款。主办单位在收到全额款项后，将开具正式发票。

8、撤消或减少预订展位

展商若取消或减少预订之展位，仍须全额支付合同规定的展位租金。

B2. 展览会管理

1. 参展企业资格审定

- a. 本展会参展企业应为裘革皮原料、裘革皮服装、裘革皮化工、裘革皮机械、裘革皮饰品等裘革皮的生产厂家、贸易企业或其他从事此类商品代理、研发等独立法人机构。
- b. 本展会参展企业所展出的展品不涉及商标或其它侵权行为，并在其他展览参展过程中没有产品侵权或其它不良记录。

2. 展台管理与使用

- a. 展台仅供展商展示其作品之用。
- b. 展品的展示与现场操作不得对观众或其他展商构成任何干扰。现场表演音乐不得超过 85 分贝，对按规定属于有噪声、有害、有危险或不适合展览会正常进行的展览装置和现场操作，主办单位有权将其撤离或作出调整，由此而引起的费用均由该展商承担。
- c. 展商如需使用无线电及雷达装置，须向主办单位申请频率并批准后方可使用。
- d. 展厅通道应始终保持至少 3 米的宽度。展商不得在通道或空地处放任何阻挡物品，悬挂标记或突起物。

3. 入场须知

• 参展商

参展商在展览期间可于开馆之前半小时和闭馆之后半小时停留在展馆以组织管理其展台；如果在超过上述时间的时段进入展馆，则必须征得组委会的同意。

• 承建商

除大会指定承建商之外，其他承建商（包括展台搭建，内部装饰）只有在签署协议保证遵守组委会所制定的相关规定之后，才能在进场/撤馆期间进行展台搭建/拆卸。

在展览期间，承建商只有在提供正当理由（例如展台维护/维修），并向展览会现场管理办公室提出书面申请后，才能获取少量的特别入场证。

4. 展品陈列

- a. 展商必须在 1 月 10 日—13 日的整个展览期间展示其展品。在展览会正式结束之前，任何展商不得擅自将展品撤离展馆。
- b. 展商须遵守知识产权保护的有关法则，确认参展商品不构成侵权，并做好知识产权的自我保护。
- c. 展览宣传中不得出现有关台独、中华民国（ROC）、法轮功邪教等内容，以及其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的内容及字样。
- d. 不得摆放展会要求范围之外的展品。

5. 展位清洁

组委会负责展厅内的一般清洁工作，包括每天展览会结束之后通道、公共区域的地毯/地板清扫和垃圾清理。参展商负责自己展台内部展品及展具的清洁工作。

6. 争端解决

展览现场发生争执时，组委会有权采取必要行动以维护展览会的利益和所有参展商的平等权利。作为展览会的组织者，组委会的决定为最终的决定，争议各方必须共同遵守。

7. 补充条款

组委会保留制定并发布补充条款的权力。所有补充条款将作为本参展条款的一部分，并对参展企业有约束力。

8. 协议终止

参展企业出现下述情况之一时,组委会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参展企业缴付的展位租金将不予退还,此外还应赔偿因终止合同给组委会造成的损失:

- a.逾期未付清全额参展费用。
- b.未经组委会书面许可转租或转让展位。
- c.其它严重违法本合同条款及补充条款,妨碍展览会正常进行的行为。

9. 解释

本规定的最终解释权归组委会所有。

B3. 展馆相关规定

1. 标准展位

- a. 标准展位指主办单位所提供的由三面围板、一套楣板(中、英文)、地毯、一张询问桌、三把椅子、两只 40w 日光灯、2 盏短臂射灯。一处 5A 电源等设施组成的 3m×4m 的展位。(如两个或两个以上展位,每标准展位之间围板将予以拆除)
- b. 不得通过敲、钉、拧、螺或钻孔等方法在标准展位上安装任何装置或展品。
- c. 不得在展位墙板上涂刷油漆。
- d. 不得在展厅建筑结构(包括地面、立柱、墙壁或其他任何部位)上固定或装置任何物件。
- e. 展馆内不允许使用霓虹灯或闪光/信号灯。
- f. 如您需要有关展品的特殊展示方面的帮助,请向组委会咨询,并在征得组委会同意后方可执行。

2. 光地展位

- a. 申请光地展位的企业必须进行特殊装修。
- b. 凡特殊展位装修高度超过相邻展位的参展商,必须将本展位高出部分进行适当装修。对不符合规定的展位,主办单位有权强制执行此规定。(特装与标准展位布展时,请勿用胶带,钉子等在展板上,地毯,或楣板上做固定,对违反上述规定所造成的损失,由参展商承担。)**
- c. 申请特殊装修的企业进行展位搭建可使用由主办单位组委会所指定的施工单位,也可自行指定公司设计与施工,但需要主场搭建商支付保障金(施工管理费,展位接电费)及押金(可退还),此款项用于承担承建商在施工过程中可能对展馆造成的损坏。
- d. 申请特殊装修的企业,进馆施工前两周向主场搭建商现场施工管理部送交设计、施工图纸等资料。审核通过后,方可办理进场施工手续,出现不符合展厅要求的方面,要进行修改调整,进馆施工前设计施工图纸必须通过审核。(详见特装流程)
 - 相关规定的遵守:
参展商应对其承建商的行为负责,并督促其遵守相关规定和履行法定义务。因违反有关规定而直接或间接造成任何损坏,由参展商负责。

3. 破损

由参展商或其代理、其承建商(包括代理和承建商所雇佣的员工)造成的展馆设施的破损,参展商应负责修复或替换,并承担一切费用。

4. 消防规定

- a. 展馆区域内的所有展位搭建都必须遵守消防规定。

- b. 参展商对展位的自身消防安全负责，展场安全人员现场例行检查中，有权要求施工单位出示展位有效安全证明文件，如具有设计资质的公司出具有加盖公章的设计文件(包括效果图、结构图以及资质文本复印件)，必要时还需提供消防措施处理示意图和结构承重说明。并与组委会签订《施工委托及消防安全责任书》。
- c. 展位搭建不准遮挡、埋压、圈占、堵塞展馆内的消防设备、电器设备、紧急出口和观众通道，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任何展架、展台。
- d. 布展期间各种装修材料、展样品不得堆放在展厅门口或展馆通道上，以免堵塞消防通道、防火门。
- e. 展馆内严禁吸烟。
- f. 布展期间使用的包装箱、纸屑等杂物应在大会开幕前及时清理出馆，严禁将其堆放在展位内、柜顶或展位板壁背后，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 g. 制作灯箱时应留有足够的散热孔，日光灯镇流器应脱离箱体，使用易燃材料制作的灯箱，内部须作防火处理。
- h. 展馆内严禁保存、使用或展示易燃、易爆、放射性及有毒物品。施工现场严禁明火作业。
- i. 展馆内不得使用未经阻燃处理的草、竹、藤、纸、树皮、泡沫、芦苇、可燃塑料板(万通板)、可燃地毯、布料和木板等物品作装修和装饰用料。
- j. 所有装修和装饰材料均应采用阻燃或难燃材料。需在外地预先制作展台、展架半成品的，所使用的可燃或难燃材料应有当地公安消防部门检验的合格证，并将合格证的复印件送国展审核、备案。
- k. 馆内所有展位及装修不得以任何形式封顶，确保消防报警系统和自动喷淋灭火系统的功能正常发挥。

B4. 午餐供应

用餐时间：展览期间每日中午 12:00 至 15:00

用餐地点：位于展厅东侧 2 层的回廊美食区 (GALLERY CAFE)

展场规定：展馆内禁止馆外小商贩在馆内兜售盒饭及食品，展商也要按规定购买国家会议中心指定供应商提供的饮食，因违反规定，带来不必要的麻烦，责任由参展商自负。

B5. 车辆停放

a. 布展及撤展期间，货车晚 11:00 后至早 6:00 前可驶入五环路内，停放在国家会议中心停车场，白天车辆可由停车场进馆装卸货物。

b. 参展车辆可办理全展期停车证，费用为 100—200 元人民币/车辆/展期。

办证地点：国家会议中心二楼展厅现场施工管理部



B6. 标准展位配置和示意图

每个 12 平方米标准展位平均包含以下设备及规格



公司楣板	参展商中/英文公司名称及摊位号码招聘。
围板	由铝制框架结构固定的三边围板（白色层压板）。 角上展位为两边围板和双楣板。
地毯	摊位内均铺有地毯。
家具	1 张询问桌 3 把洽谈椅
电力设施	2 支日光灯 1 个 5A 电源（非照明用途）

附注

- 1) 较大的展位(例如 18 平方米)亦一律获得提供给 12 平方米之基本家具及设备。
- 2) 如参展商订购两个或以上连续排列摊位，除非参展商特别要求，否则组委会将拆除置于摊位间的围板。
- 3) 其他设备，如特别装饰、额外照明、家具等须另外付费用，请另申请租订。
- 4) 标准展位围板高度为 2.5 米，参展商如需移动或更换标准展位的配置(如：增加照明灯，增加桌椅等)请提前与组委会联系。

B7. 参展商证件

◆参展商报道：

领取参展商证件：布展及展会期间，参展商需佩戴参展商胸卡方可出入展场，请贵公司于报道时 2012 年 1 月 8 日-9 日，在参展商报到处(国家会议中心内街登记处)领取参展商胸卡。请勿必要求本公司工作人员妥善保管，防止丢失。持参展商胸卡在展期间必须刷卡进出。

◆如参展证不够，请参展商携证件到组委会办公室购买。(布展期间额外增补参展商胸卡，需交纳制证费：50 元/个。)

◆参展商证件免费发放，以下为发放标准。

面积（平方米）	12	24	36	48	60	72	84	100	150	200	250	300	400	500 以上
参展证数量	3	5	8	10	12	15	18	20	25	30	35	40	50	60

B8. 花卉租赁服务

编号	名称	规格	价格
1	小型花束	高 50cm，宽 40cm	120 元
2	长台花	高 25cm，长 70cm	200 元
3	小讲台花	高 25cm，长 60cm	200 元
4	大讲台花	高 25cm，长 70cm	300 元
5	立式花篮(一面观)	高 80cm，宽 50cm	300 元
6	茶几花	高 40cm，长 30cm	100 元
7	签到台花	高 25cm，长 50cm	150 元
		高 25cm，长 60cm	160 元
		高 25cm，长 70cm	200 元
8	会议长桌花	高 25cm，长 60cm	200 元
		高 25cm，长 80cm	300 元
		高 25cm，长 100cm	400 元
9	10 人台花(宴会)	高 25cm，直径 50cm	200 元
10	12 人台花(宴会)	高 25cm，直径 60cm	300 元
11	16 人台花(宴会)	高 25cm，直径 60cm	500 元
		高 25cm，直径 100cm	600 元
		高 25cm，直径 120cm	700 元
12	胸花	兰花	30 元
		玫瑰花	20 元

C 相关规定

C1. 临时工作人员及翻译

C2. 超时加班费用

C3. 运输信息

C4. 会刊广告

C5. 广告

C6. 酒店预订

C1 临时工作人员及翻译

将下列表格传真或寄至：

朝阳门南大街 8 号中粮福临门大厦 11F01

邮编：100020

联系人：徐洪强 马杰超

电话：010-85018357/010-85018374

传真：010-85625510

网址：www.fur-fair.com

临时工作人员及翻译

展位号：	公司	联系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箱

请将本表格填写完后回传	中国国际裘皮革皮制品交易会组委会		
	联系人：马杰超 Tel:86-10-85018374 Fax:86-10-85625510 E-mail: jay@fashionbj.com		
类型	价格	人数	天数
英语—汉语	RMB 400-600		1 月__日—1 月__日
其它—汉语(请注明_____)	RMB 500-1000		1 月__日—1 月__日



C2 超时加班费

将下列表格传真或寄至：

朝阳门南大街 8 号中粮福临门大厦 11F01

邮编：100020

联系人：徐洪强 马杰超

电话：010-85018357/010-85018374

传真：010-85625510

网址：www.fur-fair.com

超时加班费用

展位号：	公司	联系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箱

服务项目	项目描述/规格	单位	单价（元）
1-4 号厅加班费	18:30 以后	小时	5000.00
	24:00 以后	小时	7500.00
5-6 号厅加班费	18:30 以后	小时	4000.00
	24:00 以后	小时	6000.00

备注：1. 参展商须于加班当日15:00前到组委会办公室填写加班申请表，逾期申报加收30%。

2. 以上费用不包括空调费用。

C3 运输信息

将下列表格传真或寄至：

朝阳门南大街 8 号中粮福临门大厦 11F01

邮编：100020

联系人：徐洪强 马杰超

电话：010-85018357/010-85018374

传真：010-85625510

网址：www.fur-fair.com

运输信息

展位号：	公司	联系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箱

参展商名称：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传真：_____
电话：	_____
拟运输货名称：	_____
重量：	_____ 体积：_____
起运地：	_____ 起运时间：_____
是否需要回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展览会制定运输公司

为保证展品运输的安全性，请参展商尽量委托展览会制定运输公司运输展品。

展览会制定境内，境外展品运输公司：中国国际展览运输有限公司

- a. 如参展单位委托展会指定货物运输公司负责运送展品，可直接将展品送到国家会议中心展位。
- b. 如参展单位自运或委托其它运输公司运送展品，根据展览中心的规定，货物只能运到国家会议中心门口，大件展品进馆需用铲车的，必须由指定货运公司承运。请各参展单位于 **12 月 31 日**前向指定货运公司提出书面申请，并说明物体的体积及重量，以便您的物品能顺利进馆。
- c. 需要使用机械运进出馆的，请直接与国家会议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物业储运部联系。

物业储运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C4 会刊广告

将下列表格传真或寄至：

朝阳门南大街 8 号中粮福临门大厦 11F01

邮编：100020

联系人：徐洪强 马杰超

电话：010-85018357/010-85018374

传真：010-85625510

网址：www.fur-fair.com

会刊广告

展位号：	公司	联系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箱

广告位	数量	单价
会刊封底广告	1 页	10,000
会刊封二广告	1 页	8,000
会刊封三广告	1 页	6,000
会刊内页企业形象广告	1 页	3,000
交易会参展商、采购商等证件广告	1 面	40,000
交易会手提袋	1 面	20,000

C5 广告

将下列表格传真或寄至：

朝阳门南大街 8 号中粮福临门大厦 11F01

联系人：徐洪强 马杰超

传真：010-85625510

邮编：100020

电话：010-85018357/010-85018374

网址：www.fur-fair.com

广告

展位号：	公司	联系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箱

所选广告编码：_____



编号：E-003

名称：翻页灯箱广告

位置：内街

尺寸：1.3 m (W) × 2.3 m (H)

制作方法：

价格：单页 3000元/个/展期

双页 5000元/个/展期

四页 10000元/个/展期

C6 酒店预订

将下列表格传真或寄至：

朝阳门南大街 8 号中粮福临门大厦 11F01

邮编：100020

联系人：徐洪强 马杰超

电话：010-85018357/010-85018374

传真：010-85625510

网址：www.fur-fair.com

酒店预订

展位号：	公司	联系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箱

1. 盘古七星大酒店 超五星级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

价格：1500 元/夜（大床房 含早餐）

距离展馆：步行 10 分钟至展馆

2. 北京北辰洲际酒店 五星级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 8 号

价格：1280 元/夜（单间）1280 元/夜（双间）（含早餐）

距离展馆：步行 2 分钟，内部与展馆相连

3. 国家会议中心大酒店 四星级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 8 号院 1 号楼

价格：770 元/夜（单间）770 元/夜（双间）

850 元/夜（豪华客房单间）1000 元/夜（豪华客房双间）

（含早餐）

距离展馆：步行 2 分钟，内部与展馆相连

4. 民族园快捷假日酒店 三星级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民族园路 1 号 1 号楼

价格：320 元/夜（含早餐）单双同价

距离展馆：步行 15 分钟

*** 如需预定酒店，请于 2010 年 12 月 20 日前将预定人数、入住人员名单、入住时间、离开时间以及联系方式传真至开元旅行社有限公司，如有特殊要求，请注明。**

联系人：周晓枫女士

电话：010-84456972 传真：010-52535309

邮箱：XiaoFeng.Zhou1013@gmail.com

国家会议中心周边餐厅			
酒店名称	地址	电话	风味
大鸭梨烤鸭店	朝阳区 大屯路甲 2 号	010-64861646	家常菜
大青花	朝阳区 大屯北路 301-317 号金泉美食宫 3 楼	010-84874545	东北菜
济州岛烤肉	朝阳区 大屯北路金泉美食宫 4 号 3 楼 302 室	010-58422111	自助餐
金疆西域食府	朝阳区 北辰东路四区 411 号底商	010-64862555	清真
纳兰家宴	朝阳区 北苑路 170 号凯旋城 4 号楼 E 座商业 2 楼	010-58235528	家常菜
将太无二	朝阳区 大屯里 312 号金泉广场 1 楼北区 F-1-17	010-84855900	日本料理
王品台塑牛排	朝阳区 北辰东路 8 号北辰时代 B1 楼	010-84985734	西餐
上鱼舫	朝阳区 北辰西路华严北里 3 号	010-62011666	火锅
粤秀轩中餐厅	朝阳区 北辰西路 8 号院 4 号楼(近奥林匹克公园)	010-84371288	粤菜
芝麻花	朝阳区 北辰西路(近华严北里站)	010-62383083	家常菜
金鼎轩	朝阳区 安慧北里逸园 15 号 4 楼(安慧桥北大屯路口向东)	4006766111	粤菜
无名居	朝阳区 大屯路慧忠里 B 区 102 号	010-64898990	淮扬菜
王家渡火锅店	朝阳区 慧忠北里 413 号楼(近北辰东路)	010-64846277	火锅

附：国家会议中心周边餐厅

D

特装须知

- D1. 特装流程
- D2. 保证书



D1. 特装流程

施工申办手续

为确保布展工作的顺利进行,推荐选择本次展览会指定的主场承建商——三利广告展览有限公司进行展台的设计搭建。对于选择主场承建商以外的搭建公司的参展商或搭建公司,请于截止日期2011年12月31日前向组委会办理以下所有申报手续方可进馆施工。

一、递交相关文件

请各单位于**进馆前 15 天**递交搭建资质及施工,人员等各项文件。未按时办理的按现场申报价格,管理费、电费加收 30% ([附件 1](#))

二、缴纳费用 (进馆前 1 周)

(一) 押金

搭建公司需在进馆前缴纳施工管理押金,如果未违反施工管理相关规定,及未出现由于该公司的行为或疏忽而造成的损坏或索赔,则在租用期期满**七个工作日**后将押金归还。

押金收取数额如下:

展位面积	押金金额
100 平米以内	RMB 20,000
101—200 平米	RMB 30,000
201-300 平米	RMB 40,000
301 平米以上	RMB 50,000

(二) 施工管理及证件费

特装展位	RMB 25 / 平米
施工人员证件	RMB 50/ 张 (无押金)
货车车证 (展品及搭建车辆)	RMB 50/ 次 (两小时之内)

(三) 缴纳有关电源接驳及水,气相关费用 (见[附件 4](#))

费用缴纳后,国家会议中心展览运营部将给搭建公司发放施工人员证件和车证。持有以上证件的搭建公司方可进入展厅施工。

撤馆当日由主办单位确认最终撤馆时间进行撤馆。各搭建商接到撤馆通知后应迅速有序进行撤馆工作,在撤馆中不得影响并严禁堵塞撤馆通道及货门。**搭建结构必须迅速装车并撤离货场,严禁在货场堆积。**撤馆完毕后须告知主场搭建,经检查合格后方可离场。根据主办方规定,如需要,参展商请到主办方处先办理出门条再行出货。

搭建商报馆时请务必提交附件 1 上的全部内容及附件 2-5。进馆搭建、撤馆时必须佩戴施工安全帽。

谢谢合作!

三利广告展览有限公司

附件列表

附件 1: [国家会议中心报馆文件确认表](#)

附件 2: [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附件 3: [展览会展台施工申请表](#)

附件 4: [展览会展台水、电、气申请表](#)

附件 5: [施工人员名单](#)

附件 6: [展台施工押金退还确认单](#)

附件 1:

国家会议中心报馆文件确认表

搭建公司请在进馆前 15 天请提供以下报馆时必要的文件:

- 施工人员信息, 其中包括: 姓名、照片、身份证号。
- **展品及施工**车辆驶入国家会议中心的时间及次数(进馆和撤馆都须办理车证)。
- 展台施工图纸, 其中包括: 平面图、立面图、效果图、尺寸图、材料图、电路图(标清电箱位置)。
- 搭建商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 须加盖公章。
- 电工本复印件, 如有高空作业, 还需提交高空作业证复印件及安全帽和安全带。(安全帽和安全带需带到现场办公室查验)
- 《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须加盖公章。
- 二层结构展台须在结构施工图上加盖“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章及所在设计院出图章, 并附结构安全审核报告。

注意: 填写《展览会展台施工申请表》、《展览会展台水、电、气申请表》、《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施工人员名单》。报馆时请携带以上表格。

国家会议中心

展览运营部

附件2:

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严格遵守《北京市大型社会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北京市展览、展销活动消防安全管理暂行规定》、《国家会议中心展览施工管理规定》、《国家会议中心展览和活动使用手册》及其它相关规章制度，服从国家会议中心展览运营部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施工安全管理规定摘要如下：

- 一、 施工前应按照国家会议中心有关规定办理施工图纸报审手续，并交纳相关费用。
- 二、 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由施工单位负责，施工单位须确定一名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人，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防火工作。
- 三、 展台结构必须牢固、安全，搭建材料应使用难燃或阻燃的材料，禁止使用弹力布和针棉织品做装饰材料。
- 四、 馆内搭建二层或结构复杂的展台以及搭建馆外展台时须提供展台细部结构图并加盖有相关资质设计院审核章和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审核报告。从设计到施工应充分考虑展台的安全性，确保搭建展台各连接点及展台整体结构的牢固性。二层超过 50 平米以上需安装至少 2 个楼梯。
- 五、 特装展台必须按每 30 平米一具，每 50 平米 2 具的标准配备设置年检合格的灭火器。
- 六、 展台结构不准遮挡展馆内的消防设施、电气设备、紧急出口和观众通道。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任何展架、展台、整体地台及堆放各种货物，防火卷帘门所处的展馆立柱严禁采取任何形式的包裹及遮挡，保证防火卷帘门升降畅通。展位后壁与展厅墙壁之间要保留一定距离，该距离不得小于 60 公分，以便维护人员进入。通往出口、急救、救火装置及火情报警点的通道宽度不小于 140 公分。
- 七、 临建设施如遇场馆固定设施临近时(如立柱等)，施工单位须实测实量方可施工。
- 八、 特装展台不得超过限定高度。在喷淋设备喷头、烟感等场馆设施下方须保持 50 公分的净空。
- 九、 室外搭建的展台要做好防风措施，确保展台结构的强度、刚度、稳定性以及局部稳定性。
- 十、 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台，必须采用钢化玻璃，要保证玻璃的强度、厚度（幕墙玻璃厚度不小于 8mm），玻璃的安装方式应合理、可靠，必须制作金属框架或采用专业五金件进行玻璃安装，框架及五金件与玻璃材料之间要使用弹性材料做垫层，确保玻璃使用安全。大面积玻璃材料应粘贴明显标识，以防破碎伤人。若使用玻璃地台，结构支撑立柱、墙体必须固定于地台下方，不得直接在光滑玻璃面上方搭设展台结构。
- 十一、 展台搭建材料的选用要符合国家有关部门关于临时性建筑的材料用法标准并结合展览会的特点合理选材，选材时应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 十二、 **国家会议中心建筑内（含洗手间）严禁吸烟。**展台施工不得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禁止明火作业。**进馆搭建、撤馆时必须佩戴施工安全帽。**

十三、展台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展台顶棚不得阻挡展馆顶部消防设施，要保证展台顶棚至少有 50%以上的平面开放面积，以确保展台的消防安全性。

十四、展台施工人员应佩戴证件进场施工，严禁证件不符和倒证现象的发生，专业技术人员须持上岗证施工。

十五、施工单位在施工时，应随时清理施工垃圾等各类废弃物品，搭建展台的材料应在本展位内码放整齐，严禁占用消防通道，保持馆内通道畅通。不得在馆内私自设置存放物品的仓库，或在公共区域存放展台材料、施工工具，否则，展览运营部有权采取没收处理，并保留扣除施工押金的权利。

十六、严禁使用霓虹灯作为展台装饰照明。照明灯具等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应按照北京市电气规程标准施工、安装、使用。电器连接安装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线，连接端子必须完全封闭并加盖绝缘盒，不得裸露。

十七、国家会议中心提供的 24 小时供电，不能作为不间断电源使用。

十八、施工单位不得动用展馆配电箱、水源、气源等固定设施。室外安装灯具、插座、配电盘等应选用防雨型，室外用电设备应有可靠防雨措施。

十九、施工单位若有高空作业则需要提交高空作业证复印件，并配带安全帽及安全带，采用高挂低用的方式，且下方须有施工人员监护确保施工安全。如使用升降平台作业，需佩戴安全帽及安全带，采用高挂低用的方式，且下方须有施工人员监护，严禁出工作平台施工作业。

二十、施工作业人员须对施工区域自行评估潜在安全隐患，确认安全后方可施工作业。

二十一、展览会开幕后，施工单位须留现场安全负责人及专职人员现场值班，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二十二、撤馆时，施工单位须将所有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展馆并清运干净，严禁堆放在展位或展厅外围区域。

二十三、展览运营部保留对特殊情况实行特别限制的权利。展览运营部员工有权进入展台进行检查。

二十四、搭建单位不得往场馆地沟中遗弃任何废弃物及搭建废料。

二十五、施工单位在进馆施工、撤馆以及运输过程中因违反上述规定，所造成的人员伤亡、火灾及场馆建筑物设施损坏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给展览运营部造成的所有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二十七、施工单位应严格按照上述要求及相关规章制度进行施工，若有违反，则国家会议中心展览运营部将视情节轻重扣除相应施工押金。

二十八、本展台施工单位的法人委托授权人已仔细阅读此施工安全责任书及上述提及的相关规章制度，并保证严格遵守相关安全管理规定，否则，一旦出现安全问题本公司愿承担全部责任。

展台施工单位公司名称：

公司公章：

公司法人委托授权人签字：

手机：

填写日期：

附件 4

展览会展台水、电、气申请表

展览会名称		
施工单位名称		
参展单位名称		
施工地点	展台号	
联系方式	现场负责人	
	手 机	

展台照明用电			生活用水及压缩空气需求		
安装项目	数量	价格	安装项目	数量	价格
15A/220V		1700 元 / 展期	300L/Min		960 元 / 展期
15A/380V		2900 元 / 展期	600L/Min		1440 元 / 展期
30A/380V		4550 元 / 展期	1000L/Min		2160 元 / 展期
60A/380V		7450 元 / 展期	水		1200 元 / 展期
100A/380V		10300 元 / 展期			
施工用临时电		400 元/施工期			
动力设备用电					
安装项目	数量	价格			
15A/220V		850 元 / 展期			
15A/380V		1450 元 / 展期			
30A/380V		3000 元 / 展期			
60A/380V		4550 元 / 展期			
100A/380V		6000 元 / 展期			
申报人			手 机		

备注：

- 24 小时供电不能做为不间断电源使用。
- 展会水电气项目提前申报，如现场申报需增加收费。
- 申报时，带齐展台电路图及施工人员电工操作证办理手续，证件现场备查。
- 展馆集中提供的压缩空气气源是压缩机器出口压力为 6-8 公斤的一般性压缩空气，参展商应根据自身设备情况加
- 装干燥机、过滤器等适配装置。

经办人：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施工人员名单

展览会名称:						
施工单位名称:						
序号	施工人员姓名	年龄	性别	技术工种	技术证件编号	身份证号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展台施工押金退还确认单		
(搭建单位留存，撤展时需出示确认)		
参展商名称/施工单位名称		
展位号		
展位面积		
施工单位名称		
施工负责人姓名		
施工负责人手机		
施工单位电话		
展位拆除情况	已清理干净	
	未清理干净	
押金退还说明	全部退还	
	扣除金额	
施工单位负责人签字		
展馆验收负责人签字		
说明	展会结束七个工作日后（遇国家法定节假日，公休日往后顺延），持本退还确认单、施工押金收据办理退款手续。	

D2、施工保证书

经组委会同意， _____ 公司受
_____ 公司之委托为其在参加的
第三十七届裘皮革皮制品交易会进行施工搭建。经确认本公司愿意遵守组委会的各项规章制度，若有违反组委会各项施工管理规定的行为，请组委会按章惩处。若该公司在进馆施工、撤馆以及运输过程中有违反规定造成场馆绿地树木、馆内设施及建筑物损坏或发生火灾、人员伤亡等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此带来的名誉及经济损失，本单位愿负全部责任，特立此担保书为凭。

单位：

(公章)：

保证人：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